

會議出席委託書

本人因事，不克出席 113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50 分召開之「第四屆第二次臺灣考古學會會員大會」，謹委託_____會員為全權代理人，代為出席此次會議，其於會議中所作之決定，全權代表本人之意見。

此致 臺灣考古學會

委託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代表團體：

受委託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註：依本會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，每一會員以代理一人為限。